

109 學年第二學期重補修課表(調查版)

星期 學分	一	二	三	四	五
1 學分	藝術生活 I 美術 I 食物學 歷史 I 廚藝色彩設計實務 I 公民與社會 I 全民國防教育 I 活動規劃 I 世界飲食與文化 I	健康與護理 I 財經新聞導讀 I 國際禮儀 國際禮儀 I 簡報設計 I	美髮 I 家政行職業衛生與安全 I 美容衛生安全 I 美容實務 I	生物 I 基礎生物 I 物理 I 基礎物理 I 音樂 I 運動學概論 I	地理 I
2 學分	藝術生活 國語文 I 美膚 I 美膚實務 I 英文 I 英語文 I 餐旅服務 III 房務實務 I 食物學 I 軟體應用 公民與社會 商業概論 I 解說教育 I 航空管理實務 I 口語肢體表達藝術 I 運動觀光 I 電腦繪圖 I 飲茶文化 I 宴會與展場佈置 I 編排設計實習	英文 III 英語文 III 家政概論 I 會計學 III 門市服務實務 I 餐旅概論 I 咖啡基礎實務 I 中餐製作 I 中餐烹調實習 I 計算機概論 I 計算機應用 I 程式語言與設計 I 影像處理 I 文書處理 I	國文 III 國語文 III 英文 V 數學 I 美髮 I 美髮造型實務 I 美髮基礎造型 I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色彩概論 資訊科技 數位科技 數位科技概論 I	生活美語 I 職場英文 I 運動英文 I 音樂 體育 III 體育 I 日語會話 I 日語會話 V 日語會話 III 觀光餐旅業導論 I 專題製作 I	國文 V 餐旅英文與會話 I 觀光餐旅英語會話 I 餐旅英文與會話 III 數學 III 地理 美顏 I 美顏實務 I
3 學分	國文 I 國語文 I 烘焙實務 I	會計學 I 中餐製作 I 飲料實務 I 計算機概論 III	國文 III 國語文 III 數學 I 美髮 I 美髮基礎造型 I	多媒材創作實務 I 日語會話 III 中式點心實作 I 觀光餐旅業導論 I 專題製作 I 異國料理 I	數學 III 美顏 I 美顏實務 I 美顏 III 飲料與調酒 I 餐飲服務技術 I

				繪畫基礎 I 繪畫基礎實習 I 基本設計 I 基本設計實習 I 基礎圖學實習 I 數位影像處理 I	餐旅服務 I
4 學 分	烘焙 I 烘焙實務 I 專項體能訓練 I 專項技術訓練 I	中餐烹調實習 I 套裝軟體實務		經濟學 I	
5 學 分			美髮 III		
備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5 人以上開班授課。 ● 7 人~14 人開自學班。 ● 麻煩教師鼓勵該班同學參與本學期之重補修課程。 				

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補修課程開課注意須知

●同學注意事項：

1. 開設冊別：依據課綱，每學年第一學期必修且人數高於7人之課程。
2. 請參加重補修同學依據繳費單並注意課程開課時間，若課程時間相同，只能擇一課程繳費。
3. 上課期間：110年4月6日至110年6月11日(暫訂)，星期一至星期五，各課程學分數不同，結束時間亦不同。
4. 上課時間：第八九節(16:20-18:00)(中間不下課)。
5. 停課時間：
 - (1) 4/19(一)~4/21(三)建教甲班高一二期中考暨高三期末考。
 - (2) 5/12(三)~5/14(五)一般班高一二第二次期中考暨高三期末考。
 - (3) 6/14(一)端午節。
6. 請同學上課時務必攜帶相關課本及文具上課。
7. 重補修視同正常上課，若因事、病欲請假，需經任課教師及導師同意簽章後，再依一般正常程序請假。
8. 缺曠(含事、病假)時數超過三分之一以上者，不得參加學期末之定期考查。
9. 班別為「自學」者，請同學於指定上課日期至指定教室上課。
10. 已於本學期申請證照抵免學分的同學，此次重補修請勿報名抵免之課程。